

民事答辩状

(离婚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,保护您的合法权利,请填写本表。

1.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,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,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一般离婚纠纷案件,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,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;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,可以在本表尾部或者另附页填写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:“民事诉讼应当遵循诚信原则。”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上述规定,进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,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
责任。

案号	(2024)京XXXX民初XX号	案由	离婚纠纷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	姓名:江XX 性别:男☑ 女□ 出生日期:1980年XX月XX日 民族:汉族 工作单位:XX公司 职务: 职员 联系电话:XXXXX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河北省XX市XX区XXX街道XX小区XXX号 经常居住地:北京市XX区XX街道XXX小区XXX号		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☑ 姓名:李XX 单位:XX律师事务所 职务: 律师 联系电话:XXXXX 代理权限:一般授权□ 特别授权☑ 无□		
送达地址(所填信息除书面特别声明更改外,适用于案件所有后续程序)及收件人、电话	地址:北京市XX区XX街道XXX小区XXX号 收件人:江XX 电话:XXXXX		
是否接受电子送达	是□ 方式:短信_____ 微信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其他_____ 否☑		
答辩事项和依据 (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)			
1.对解除婚姻关系的确认和异议	确认☑ 异议□ 事由:		

2.对夫妻共同财产诉请的确认和 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☒ 事由：北京市丰台区 XX 小区 XX 号房屋是双方婚后共同购买，登记在双方名下，应当均分。其他同意原告诉请。
3.对夫妻共同债务诉请的确认和 异议	确认 ☒ 异议 ☐ 事由：
4.对子女直接抚养诉请的确认和 异议	确认 ☒ 异议 ☐ 事由：同意江 X 由王 XX 直接抚养。
5.对子女抚养费诉请的确认和 异议	确认 ☐ 异议 ☒ 事由：王 XX 提出的抚养费数额不实，应当调整为每月 1500 元，按月支付。
6.对子女探望权诉请的确认和 异议	确认 ☒ 异议 ☐ 事由：
7.赔偿/补偿/经济帮助情况的 确认和异议	确认 ☒ 异议 ☐ 事由：王 XX 关于家庭暴力的陈述不实。
8.其他事由	无
9.答辩的依据	解除婚姻关系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 1079 条 子女直接抚养以及抚养费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 1084 条、第 1085 条、 第 1086 条 夫妻共同财产处理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 1087 条 离婚损害赔偿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 1091 条
10.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附页

答辩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江 XX
日期：2024 年 XX 月 XX 日